

# 县司法局召开司法所所长(负责人)座谈会

通讯员 谢雷

4月24日,县司法局召开司法所所长(负责人)座谈会,回顾总结一季度司法行政工作,传达、贯彻、学习、落实省厅、市局党风廉政建设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精神,布置下一阶段工作,局领导班子、局机关中层以上干部、各司法所所长(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各司法所汇报交流了一季度基层司法行政工作情况。会议通报分析了一季度社区矫正执法检查结果,传达了《关于配合做好省人大司法监督工作的通知》(浙司办〔2015〕38号)文件精神,部署了社区矫正清理清查专项行动,通报了最高检通报的4起社区矫正人员脱

管漏管再犯罪典型案例,介绍了造成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的12种情形,传达、学习了《中共新昌县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新委〔2015〕48号)及《新昌县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签字背书”工作制度(试行)》(新廉组〔2015〕1号)两个文件精神,相关科室布置了下一阶段业务工作。

会上,局长洪平对省厅、市局党风廉政建设的会议精神进行了传达,对全局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布置,并对下一阶段司法行政工作提出了要求。洪平要求各科室、司法所负责人要始终绷紧党风廉政建设这根弦,切实承担起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全体司法行政

干警要始终绷紧“守纪律、讲规矩”这根弦,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要始终绷紧作风建设这根弦,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此外,全体司法行政干警要勇于改革敢担当、要规范工作有规矩、要团结协作有合力;要讲求工作方法、讲求执行力、讲求督查,要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着力完成“六五”普法总结验收、规范社区矫正执法、提升法律援助效果、深化人民调解工作、抓好律师队伍建设等几项重点工作,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决心狠抓作风效能,狠抓工作落实,推动全县司法行政工作创新发展。

## 司法在线

# 预防职务犯罪讲座受好评

通讯员 俞家荣

4月20日晚,县检察院预防科科长徐新刚受邀到县建管局开展预防职务犯罪讲座。

徐新刚以《珍惜岗位 拒绝职务犯罪》为题,从“什么是职务犯罪”、“主要罪名辨析和相关案例”、

“职务犯罪的立案标准、危害性”、“如何预防职务犯罪”等方面进行具体讲述。运用详实的职务犯罪案例,结合多年的检察工作经验,以深入浅出的言语,理清了职务犯罪的概念,进一步将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落到实处。该讲座受到在场听讲人员的一致好评。

# 南明司法所开展消防安全宣传

通讯员 贾丽娜

日前,南明司法所配合街道办事处组织村、社区、企业消防责任人、消防网格员、街道驻村干部等100余人在街道大会堂召开了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暨业务培训会议,要求进一步加强消防基层基础工作,全面提高各村、社区、企业消防安全管理人员的消防业务素质,推动构筑“群防群治”的社会化消防安全“防火墙”。

会上,街道分管领导从实际出发,结合南明街道老房子多、老小区多、人口密集、环境复杂、消防基础薄弱的现状,以及2015年以来气候多变、火灾频发的严峻形势,向与会人员做了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动员讲话,要求各村、社区和企业按照“全覆盖、无盲区”的要求,建立“全方位”的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体系,全力以赴做好消防安全工作。会议还要求各防控主体充分发挥组织协调职能,在建立健全

火灾隐患发现、报告、整改、督办制度的基础上,以容易发生重大人员伤亡的老小区、商场、市场、宾馆、饭店、出租房、“三合一”等人员密集场所,以及生产、经营、储存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的单位和场所为检查重点,定期组织队伍开展自查、普查、夜查、复查、暗访等工作,切实摸清火灾隐患,全力抓好预防、治理和整顿工作。

会议还邀请了县消防大队参谋长徐宇新现场进行业务培训。徐宇新以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方式,深入浅出地讲述了如何检查火灾隐患、疏散逃生自救、扑救初起火灾等知识,并告诫各负责人要随时提高防范意识,认真做好日常巡查工作,定期检查用火用电安全、疏散通道和消防设施器材,防患于未然。

据悉,此次会议共计发放消防宣传资料200余份,为增强基层防控主体防灾减灾意识,提高综合减灾能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市司法局来新督查“百千万”工程进展情况

通讯员 石功亮

4月21日至22日,市司法局调研员吴刚带队到我县督查“百千万”工程(即百名司法所长破解百道基层基础难题,千名法律服务工作者走千家企业、访千户群众,万名人民调解员调解万件矛盾纠纷)实施情况。

去年6月,县司法局按照市局

关于“百千万”工程的部署要求,以抓司法所建设、抓矛盾纠纷化解和抓法律服务为重点,扎实实施“百千万”工程,全力服务和保障社会发展大局,取得了明显成效。

督查组先后实地考察了沙溪司法所、双彩司法所,听取了相关负责人的情况汇报,对司法所建设存在的问题及遇到的困难做了详细记

录。督查组充分肯定了我县所做的工作,指出要把“百千万”工程实实在在地落实下去,对基层司法所提出的一些问题和困难,特别是一些司法所业务用房和人员配备不足的问题,要逐步落实改善,同时要创新基层司法建设,整合系统力量,凝聚队伍战斗力,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更大贡献。

# 《存款保险条例》5月1日起施行

日前,国务院总理李克强签署国务院令,公布《存款保险条例》,该条例自2015年5月1日起施行。本条例所称存款保险,是指投保机构向存款保险基金管理机构交纳保费,形成存款保险基金,存款保险基金管理机构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向存款人偿付被保险存款,并采取必要措施维护存款以及存款保险基金安全的制度。

就公布的《存款保险条例》的内容来看,我国存款保险制度有以下五个特点:

## 一、覆盖全面和强制性的存款保险模式

《存款保险条例》覆盖了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合作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邮储银行,并且采取强制性的存款保险模式,这可以有效避免只有风险较高的银行才会选择加入的逆向选择问题;另一方面,全面覆盖的存款保险制度也有利于中小银行的发展,从而有助于促进金融市场公平竞争,建立多层次的银行和金融服务体系。

## 二、限额偿付

即将推出的存款保险不仅限定对每家金融机构的每位客户的一个账户进行保险,同时,还规定最高偿付限额为50万元。这意味着,同一存款人在同一家银行所有存款账户的本金和利息加起来在50万元以

内的全额赔付;超过50万元的部分,将从该存款银行清算财产中受偿。这样一方面可以防止个别存款人在同一家银行开立小于或等于存款限额的多个账户来规避存款上限约束,另一方面也有利于防止存款过分集中于大银行,使小银行也获得属于自己的生存空间。

## 三、覆盖本外币存款,但排除同业存款

存款保险制度将覆盖外币存款,这有利于避免外汇存款的流出;另一方面,存款保险不对金融同业存款、政府存款进行赔付,也有利于提高大额存款者“用脚投票”的市场约束力,构建公平合理的金融市场秩序。

## 四、采取保险基金形式

我国存款保险制度并未建立类似美国联邦存款保险公司的运营模式,而是先成立存款保险基金。从制度模式来看,这种存款保险制度相对更为简洁高效,还可以通过投保机构采取风险警示、提高投保机构适用费率等措施,承担部分金融监管的职能。

## 五、存保费率

目前公布的《存款保险条例》虽未明确存款保险适用的具体费率,但明确了基准费率和风险差别费率相结合的原则。鉴于大型银行和中小银行在经营管理状况和风险状况等方面存在差异,这种差别费率有利于促进公平竞争,形成正向激励,促使银行审慎经营和健康发展。(转自新华网)



## 法律在身边(10)

# 置换的新房可作为遗产继承

【案例简介】王某生前育有3名子女,配偶早年去世。王某有原自建房屋一幢,后该房产被征用拆迁,拆迁部门与王某签订了《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约定拆迁改造后为王某置换新房。但是,王某在新房办理产权登记前就去世。王某夫妇生前与小儿子王三共同生活,王三尽到了赡养义务,故王某在临终前留下遗嘱,将置换来的房产留给王三,其他子女和合法继承人对此均无异议。但是,当王三到房产登记部门进行登记时,被告告知需公证处公证或法院生效文书为依据,才能为王三进行房产登记。无奈之下,王三到法院起诉,要求法院判令该房产归其所有。

本案主要存在以下两种观点:一种意见认为,原告诉讼请求要求继承的是房屋所有权,因王某未办理该房产权登记,房屋所有权不归其所有,所以该房产不是遗产,原告继承此房产的诉讼请求不应支持。

第二种意见认为,原告诉讼请求的基础是《房屋拆迁补偿协议》,故原告的诉讼请求实际上是要求继承协议中属于父母应享有的权

利。所以原告的诉讼请求应予支持。

## 【律师点评】

浙江新希望律师事务所律师姜学文:根据物权的法律规定,不动产所有权的取得依据的是登记。本案中所置换房产的所有权未过户登记到原告父亲名下,所以原告的父亲还没有取得该套房产的所有权。因此,本案中,原告王三因没有取得新建房屋的物权而不能将其作为遗产予以继承。但该房屋是依据拆迁部门与王某签订的《房屋拆迁补偿协议》而置换的,该《房屋拆迁补偿协议》约定的相关权利义务并未消失,他所继承的是这份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我国继承法第3条规定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若干问题的意见》第3条的规定:公民可继承的其他合法财产包括有价证券和履行标的为财物的债权等。由此可见,债权作为遗产进行分配,是受到法律认可和保护的。根据上述法条的规定,本案中该债权(置换的新房)为财产性权利,可以作为遗产继承。

## 新昌七星路证券营业部诚聘英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8年,是国内较早成立的证券公司中唯一未被更名、注资的大型证券公司。在多年的发展中,海通证券始终遵循“务实、开拓、稳健、卓越”的经营理念,坚持“规范管理、积极开拓、稳健经营、提高效益”的经营方针,坚持“稳健乃至保守”的风控品牌,追求“管理一流、人才一流、服务一流、效益一流”的经营管理目标,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昌七星路证券营业部因业务需要,诚招以下岗位人员:

**综合业务管理岗:**  
1.年龄在35周岁以下  
2.本科及以上学历  
**客户经理:**

1.年龄在35周岁以下  
2.专科及以上学历  
经纪人:  
有较好的社会资源  
以上岗位均要求具有良好的表达能力和沟通协调能力,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无不良从业记录;品行端正,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团队意识;熟悉证券业务并通过证券从业资格考试,有客户资源者优先录用。  
有意向者可以发相关简历至营业部联系人邮箱,邮箱地址:znh9226@htsec.com  
**营业部咨询电话:**  
0575-86250388  
**营业部地址:**  
新昌县七星路166号(三花现代城)

## 新昌县人力资源市场招工信息 1395期

招工单位	工种或岗位	联系电话	招工单位	工种或岗位	联系电话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控学徒、操作工、机修工、成品检、清洁工、质量工程师、技术员	86061398	万丰奥威汽轮有限公司	熔炼工、低压铸造、数控机床、热处理工、涂装上下件、煤气出灰工	13967596086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代表、外贸业务员、机械设计、人事专员	86337889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平车工、拷边工、电工、挡车工、样衣工、采购员	86288170
浙江西密克轴承有限公司	检验、内套检验、工序检验、无心磨、自动线	86287370	新昌龙翔纺织有限公司	织布挡车工、多机机修工、缝纫工、业务跟单	86296417
新昌白云山庄	礼宾、客房值班、客房整房员、餐饮蔬菜、服务员	86241775	浙江中宝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保安、丝网印刷、电焊工、加工中心、仓库保管员	86299215
新昌林泉轴承有限公司	内外套磨床自动线、数控、装配、巡检、全检	86177377	浙江同星制冷有限公司	木托工、帮帮、包装工、清洗工、检验员、普检员	86097701
浙江四通机械有限公司	入库员、开模工、自动机设备管理员、钻孔工、数控车床、数控多钻孔	86339696	浙江新宝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试验员、人资主管、工装制造、出纳、CP12检验员、质量工程师、计划文员	86332602
浙江新涛电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数控车床、专机、毛坯、贴片、污水处理、普检员	86339851	浙江达利丝绸有限公司	服装平车工、家纺平车工、剑杆挡车工、检验员、整经工、接头工、保安	13567511882

联系电话: 0575-86232558 地址: 新昌县鼓山中路179号 人力社保有疑问,请拨: 12333  
 欢迎访问新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 www.xcr1stb.gov.cn 新昌人才交流网: www.xccr.net